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公告编号：临 2017-045
债券代码：122235　　债券简称：12 芜湖港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 A 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5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马进华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新保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记名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根据《证券法》68 条规定，公司监事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行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0 月 27 日